

巴楚县农业产业发展-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竞争性磋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巴楚县农业产业发展-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10 日 12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XJHYBCX(CS)2024-03

项目名称: 巴楚县农业产业发展-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元): 1400280.21

最高限价(元): 1400280.21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 巴楚县农业产业发展-盐碱地综合利用试点项目

数量: 一批

预算金额(元): 1400280.21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对巴楚县多来提巴格乡 1500 亩盐碱地进行综合治理利用试点, 配套竖井排灌、暗管排盐及数字化设备等设施设备; 盐碱地治理示范项目共计 1500 亩, 铺设 PE 单壁打孔波纹管 D110 埋地管道共计 28.787km, 吸水管起始端固定连接 54 处, 吸水管检查井 43 处, 暗管清洗机 1 台, de160PVC-M 管 (0.63Mpa, 国标) 管材 2624m, 集水井 23 处, 闸阀井 2 处。(具体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工期 30 日历天。(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扫描件（三证合一）；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投标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
- (3)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本单位依法缴纳社保的证明；
- (4) 提供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税务局开具的完税证明；（完税证明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其他证明，非社会保险类）；
- (5) 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未满一年的公司需提供有效的银行资信证明）；
- (6) 投标单位近三年内（2021 年 04 月-至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以开标现场招标代理或招标人查询为准）；
- (7) 本项目特定资质要求：投标单位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并取得水利水电中级或以上职称，具备有效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在有效期内，且不得担任其他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并提供近3个月社保缴纳证明；
- (8)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2021年04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声明（自拟）。
- (9) 针对本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自拟）；
- (10) 缴纳投标保证金有效凭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4 月 29 日至 2024 年 05 月 0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4:00，下午 14:00 至 23:59(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0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开标时间：2024年05月10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必须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如原有兵团或公共资源使用的CA，可与新疆CA联系，申请增加电子证书即可，无需重复申领。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3.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特别提示：

1、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3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3、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 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4、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5% 作为其价格分。

5、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2% 作为其价格分。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巴楚县农业农村局
地 址：巴楚县迎宾北路劳动大厦四楼
联 系 人：代先生
联 系 电 话：1759960858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五星北路194号1栋1302号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9890181236

